

苏宁易购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

根据公司《章程》、《董事会薪酬及考核委员会工作细则》，参考行业薪酬水平，结合公司的实际运营情况，经公司董事会薪酬及考核委员会审议，制定了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

一、本方案适用对象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二、本方案适用期限

自2017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新的薪酬方案通过日止。

三、薪酬方案

(一) 董事（不含独立董事）、高级管理人员

1、董事长张近东先生年度税前报酬总额为200万元。

2、在公司担任具体职务的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根据其在公司的具体任职岗位领取相应的薪酬，薪酬由基本薪酬、绩效薪酬和其他报酬构成，基本薪酬是年度的基本报酬，按月领取，绩效薪酬根据公司相关考核制度领取，其他报酬包括岗位津贴、福利等收入。

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基本薪酬如下：

序号	姓名	职务	基本薪酬（万元）
1	孙为民	副董事长	180
2	任峻	董事	180
3	孟祥胜	董事、高级副总裁	150
4	侯恩龙	业务线总裁	180
5	黄金老	业务线总裁	360
6	田睿	副总裁	150
7	顾伟	副总裁	150
8	肖忠祥	财务负责人	80

9	黄巍	执行委员会秘书长、董事会秘书	50
---	----	----------------	----

3、公司董事张彧女士、杨光先生不在公司领取报酬。

(二) 独立董事：

独立董事沈厚才先生、柳世平女士、方先明先生津贴标准为人民币 12 万元/年，按月发放。

(三) 监事

公司监事均在公司担任具体职务，领取与岗位相应的薪酬，由基本薪酬、绩效薪酬和其他报酬构成，基本薪酬是年度的基本报酬，按月领取，绩效薪酬根据公司相关考核制度领取，其他报酬包括岗位津贴、福利等收入。拟定监事基本薪酬如下：

序号	姓名	职务	基本薪酬（万元）
1	汪晓玲	监事会主席	60
2	李建颖	监事	50
3	华志松	监事	50

四、其他规定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及津贴均为税前收入，所涉及的个人所得税均由公司统一代扣代缴。

公司董事（不含独立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从公司取得薪酬中绩效薪酬与公司年度经营指标完成情况以及个人绩效评价相挂钩，实际支付金额会有所波动。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因换届、改选、任期内辞职等原因离任的，按实际任期计算并予以发放。

公司将持续完善薪酬激励体系，实施股权激励、员工持股等多样化的激励方案，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将在符合法律法规规定的前提下参与，并履行相应的审批程序及披露要求。

苏宁易购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8年3月29日